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9号）同意注册，公司发行面值总额为1,195,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1,195,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25,318,454.4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69,681,545.5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证报告》（容诚验字[2021]21620015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情况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含支付该募投项目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披露的《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鉴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账户状态
1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启东支行	40887010010 0081052	功率半导体“车规级”封测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